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原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20年3月10日,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原 持股 5%以上股东章锋先生与孔飙先生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 章锋先生向孔飙 先生转让其持有的 16,750,000 股公司股份(以下简称"标的股份"),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5.00%, 转让价格为 7.56 元/股, 合计股份转让价款 126,630,000.00 元(以下简称"本次股份转让")。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4月10日办理完毕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 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0-016)。

孔飙先生已向章锋先生支付股份转让款 6,331,500,00 元,根据权益变动双 方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孔飙先生应于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后的 12 个 月内向章锋先生支付剩余的 95%的股份转让款,即应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前向章 锋先生支付 120, 298, 500.00 元。

二、权益变动进展

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收到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《告知函》,获悉章锋先

生收到孔飙先生支付的剩余股份转让款 120, 298, 500. 00 元,本次股份转让款已全部支付完毕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章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,885,755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.95%; 孔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,579,6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5%; 权益变动双方均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2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